

邀請油尖旺區議會成為
「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週年關愛共融嘉年華」
的支持機構

目的

本文件就旺角街坊會邀請油尖旺區議會作為「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週年關愛共融嘉年華」的支持機構一事，徵詢議員的意見。

背景

2. 為與市民一同分享香港回歸祖國二十週年的喜悅，「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週年關愛共融嘉年華」期望透過活動推廣睦鄰互助精神、期望香港人和諧團結，攜手同心建設更美好的香港。

3. 「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週年關愛共融嘉年華」將於 2017 年 6 月 17 日舉行。旺角街坊會於 2017 年 4 月 13 日致函葉傲冬主席，邀請油尖旺區議會作為活動的支持機構，並申請於活動的宣傳品上印上本區區議會的徽號。本區區議會無需就上述活動作出任何金錢上的付出。隨函夾附該會發出的邀請信，以供省閱。

徵詢意見

4. 經葉傲冬主席同意，秘書處現以傳閱文件形式，徵詢各位議員是否同意油尖旺區議會作為「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週年關愛共融嘉年華」的支持機構，並於上述活動的宣傳品上展示本區區議會的徽號。請議員填妥夾附的回條，並於 **2017 年 4 月 27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時或以前**交回秘書處，以示回覆。逾期不覆者，將視作沒有意見論。

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
2017 年 4 月

回 條

致：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
(經辦人：易順祺女士)

傳真：2722 7696

邀請油尖旺區議會成為
「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週年關愛共融嘉年華」
的支持機構

(回覆限期：2017 年 4 月 27 日中午 12 時)

油尖旺區議會作為題述活動的支持機構

☐ 本人同意油尖旺區議會作為題述活動的支持機構。

☐ 本人不同意上述安排。

☐ 本人沒有意見。

允許在題述活動的宣傳品上使用油尖旺區議會徽號

☐ 本人同意允許在題述活動的宣傳品上使用油尖旺區議會徽號。

☐ 本人不同意上述安排。

☐ 本人沒有意見。

☐ 其他意見：

簽名：_____

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請在適當方格內填上「✓」號。